

# 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组建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大余县人防工程保障中心)。整合大余县人民防空办公室、大余县土地及房屋征收安置办公室、大余县建筑技术推广站等单位及相关职能，组建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加挂大余县人防工程保障中心牌子，为大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股级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大余县人防工程保障中心)的主要职责为：负责人民防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事项的服务工作。负责建筑新技术(新产品)评估、认证、培训、咨询和推广应用服务。负责城镇燃气服务工作。负责房地产交易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建筑装饰装修行业管理、工程造价咨询机构从业人员资质(资格)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编制中心城区城建项目库、重大城建项目建设信息、工程设备材料价格信息。负责建筑工程环境保护工作。负责调解建筑工程争议纠纷。负责全县城建档案、房地产档案收集、保管及利用服务工作；参与建设工程联合验收工作。完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内设处室2个,分别为:办公室、业务科。编制人数小计43人,其中:行政编制人

数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事业编制人数 43 人。实有人数 37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37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37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12 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90.47	一、本年支出	737.7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0.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7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7.15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683.89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6.35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200.00		
本年收入合计	590.47	本年支出合计	737.36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147.29		
收入总计	737.76	支出总计	737.36





单位公开表 3

##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504002]大余县城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737.76	193.80	543.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7	30.3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7	30.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5	20.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2	10.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5	7.1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5	7.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5	7.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3.89	139.92	543.96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66.65	139.92	526.7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66.65	139.92	526.73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23		17.23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7.23		17.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5	16.3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5	16.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5	16.35	

单位公开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504002]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 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 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390.47	一、本年支出	390.47	390.4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0.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7	30.3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 入		卫生健康支出	7.15	7.1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336.60	336.60		
		住房保障支出	16.35	16.35		
二、上年结转	165.56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 转						
收入总计	390.47	支出总计	390.47	390.47		

单位公开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504002]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90.47	193.80	196.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7	30.3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7	30.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5	20.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2	10.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5	7.1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5	7.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5	7.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6.60	139.92	196.67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6.60	139.92	196.6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36.60	139.92	196.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5	16.3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5	16.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5	16.35	

单位公开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504002]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93.80	186.43	7.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6.43		
30101	基本工资	62.27	62.27	
30102	津贴补贴	36.85	36.85	
30103	奖金	33.44	33.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25	20.2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12	10.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5	7.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35	16.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7		7.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3		2.33
30229	福利费	0.24		0.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单位公开表 7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5	6	7
504002	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7.13		2.33	4.8	

单位公开表 8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此表无数据			

## 单位公开表 9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此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 1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其他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4-大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200
		上年结转	0
<b>年度绩效目标</b>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往来资金额度	=2000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燃气安全检查次数	≥36 次
	质量指标	燃气安全事故下降率	≥95%
	时效指标	燃气安全检查及时率	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燃气安全意识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4-大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67
		其中：财政拨款	15.67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156712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技术培训次数	=6 次
	质量指标	建筑培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新入人员技能培训及时率	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筑安全合格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取消部分收费后弥补单位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4-大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1	
	其中：财政拨款	121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b>年度绩效目标</b>			
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障人员工资福利，提高人员积极性。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1210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燃气检查次数	≥30 次
	质量指标	建筑技术培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信访维稳工作时效	≥9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燃气安全事故率	≤0.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737.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49.19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工作业务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0.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1.9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其他收入 2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147.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147.29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737.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49.19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工作业务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9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4.7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86.4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543.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43.97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43.9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83.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83.8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39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86.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0.7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19.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96 万元;资本性支出 543.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43.97 万元。

###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390.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1.9 万元,主要原因 为人员增加、工作业务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1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3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35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9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4.7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86.4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5 万元；项目支出 196.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6.67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96.67 万元。

###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0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1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1 辆。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个。

###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3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3 年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预算安排项目 3 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336.67 万元，其中：2023 年其他资金项目 200 万元、2023 工作经费项目 15.67 万元、2023 年取消部分

收费后弥补单位工作经费项目 121 万元。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详见第二部分附表。

**(十)重点项目：2023 年取消部分收费后弥补单位工作经费项目 121 万元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障人员工资福利，提高人员积极性。

(2)立项依据：依据单位三定方案文件有关内容

(3)实施主体：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5)实施周期：2023.1-2023.12

(6)本年度预算安排：121 万元。

(7)绩效目标

经济成本指标：工作经费 121 万元

数量指标：城镇燃气检查次数 30 次

质量指标：建筑技术培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信访维稳工作时效 96%

社会效益指标：燃气安全事故率 0.5%

服务对象满意度：群众满意度 98%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大余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7.13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为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2.33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为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 万元,主要原因为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为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 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 高校委托培养费, 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 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

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事业运行（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

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

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

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